

证券代码：839223

证券简称：锐丰智科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电话通知
- 会议主持人：周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利润分配》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85,238.89 元。考虑到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2022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锐丰智科 2022 年年度报告》、《锐丰智科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4日